

# 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

深圳绿促会【2026】46号

## 关于发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绿色服务能力 要求及评价规范》（修订）团体标准的公告

各会员单位及相关企业：

依据《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为不断提高团体标准的科学性、创新性、实用性，深圳市绿色产业促进会标准审查组对深圳市金江有害生物防治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亿远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海山卫生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提出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绿色服务能力要求及评价规范》（T/SGIPA 002—2021）团体标准部分内容予以修订，新修订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绿色服务能力要求及评价规范》（T/SGIPA 002—2026）替代《《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绿色服务能力要求及评价规范》（T/SGIPA 002—2021）。

经修订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组织绿色服务能力要求及评价规范》（T/SGIPA 002—2026）团体标准于2026年02月06日发布，2026年02月10日起实施。

特此公告

